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/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7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4年7月11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部分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毅先生召集并主持，采用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《关于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》

鉴于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紧急，豁免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要求，并于2024年7月11日召开会议。

表决情况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. 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益丰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》

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，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、股价走势、

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，以及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，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、明确投资者预期，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，并在未来1个月内（即自2024年7月12日至2024年8月11日期间），如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时，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。下一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4年8月12日起重新计算，届时若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，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“益丰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《益丰药房关于不向下修正“益丰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2日